

沙博理：在中国“旅行”一生 (3) ◆ 周翔

多重身份

《水浒传》的翻译正值“文革”期间，沙博理后来对周明伟说是翻译这本小说才“救了自己”。这是他最喜欢的一部小说，在当时环境下，“他必须要选择最喜欢的东西才能调节他的心情”。“如果没有血性，没有对武侠的钟爱，翻译不了这本书。”周明伟记得自己曾经问沙博理，中国文学中他最喜欢谁，“他几乎不假思索地说喜欢武侠小说，他认为武侠就是路见不平、拔刀相助”。翻译时还遇到麻烦。小说的名称他采用了“Heroes of Marsh”，而当时正值批《水浒传》，江青说宋江是投降派，不允许使用“hero”（英雄）的译法，于是有人找到了沙博理。沙博理没有争辩，只问对方：“那outlaws行不行？就是‘无法无天的人’。”对方同意了。时隔多年，沙博理向周明伟讲起这段往事时形容自己当时心里“偷笑”：“因为这一改，使书名与内容更一致了。outlaws比heroes更贴近‘绿林好汉’的意思。”后来这本书在美国出版，名字没有再改回来。

沙博理翻译的《水浒传》，受到了广泛认同，不仅因为他的版本比此前赛珍珠的版本更为完整（赛珍珠只翻译了前70回），更因为他的语言流畅、准确，符合英语读者的习惯。21世纪初，上海理工大学教授张经浩编著《名家·名译》一书，选取了百年来十几位著名翻译家的翻译理论和译文加以论述，其中选了两名外国译者：沙博理和霍克斯。他喜欢沙博理的翻译，觉得既

不是死板的直译，又忠实于原著内容，于是写邮件和沙博理讨论反复提出的“信、达、雅”的翻译标准。沙博理回信称自己赞同这一标准，而更重要的问题是如何做到：“我觉得，译者不但要精通所译文学相关国家的语言，了解其历史、文化、传统、习惯，而且对他本国的这一切也要精通和了解。译文质量的高低取决于精通和了解的程度，例如，想翻译诗歌，译者自己首先就得能用母语写诗。”

“现在在中国研究翻译的人，有的只是照搬国外的理论，根本不做翻译，和搞翻译实践的人的体会完全不同。沙老先生主要搞实践，但是从他的翻译中体现出来的理念我是非常认同的。‘信’是第一原则，但这是意义上而非字面上。”张经浩说。这就意味着当中文是地道的中文时，翻译的英文也得是地道的英文——传达原文的“神”，而非原文的“形”。

要做到传神的翻译，背后需要的是更深刻的对文化的理解和掌握。“沙老始终认为，翻译最难的不是字对字翻译本身，而是文字背后的文化，他认为每部作品的文字是一样的，但是反映的文化内涵不一样。要做好翻译，得了解每个人说话的腔调，了解他穿的服装，了解他吃的东西，以及为什么吃这个东西。这是他的不同之处，他确实是钻进去看这些文字背后的东西。”周明伟说。

某种意义上，尽可能深入地了解、掌握中国文化是一个挑战，同时也是文学翻译吸引沙博理的所在——从中他可以看见中国，了解



九四四年) 沙博理(摄于一)

中国。“翻译中国文学是我的职业，也是我的乐趣。它使我有机会去‘认识’更多的中国人，到更多的地方去‘旅行’，比我几辈子可能做到的还要多。”

“人们会感兴趣，想知道为什么一个很典型的美国人，会想在中国度过他的一生。”1979年，沙博理在美国出版了《一个美国人在中国》的自传，试图回答这个他遭遇过无数次的的问题，并且向世界介绍他眼中的中国。20年后，沙博理补充其间的见闻经历，写成《我的中国》，在美国发行时名字被改成《我选择了中国》，态度更加直截了当。

1983年沙博理从《人民画报》社退休，同时又成为全国政协委员，并且连任六届。这期间他随着考察团走遍中国大江南北，积极就各类他看到的问题提出建议。同时他陆续出版了自己的研究著作《中国封建社会的刑法》、《中国学者研究古代中国的犹太人》等。从文学翻译起

步，沙博理了解中国社会的“触须”一点点张开。在舒乙看来，沙博理是一个学者型的人：“他会发现工作中的问题，这就变成了他的课题。不管是中国古代的法律还是中国古代犹太人的变迁和遭遇，都是他自己选择研究的，是他经历中碰到的。”

2011年4月2日，沙博理参加在北京举行的“世界因你而美丽——2010~2011影响世界华人盛典”，并获颁“影响世界华人终身成就奖”。在周明伟的印象中，沙博理从来不避讳自己是犹太人，甚至是“把作为‘犹太人’放在作为‘美国人’之前的”。因为研究犹太人在中国的情况，沙博理受邀成为最早访问以色列的中国公民，当时中国与以色列还未建交。在北京，他也和以色列驻华大使馆保持了亲密的关系，每一任以色列驻华大使都会前去看望他。接触沙博理越久，身边的人就会发现他身上存在着多重身份的烙印，而这一切又显得协调自然：犹太人的精明，美国人的幽默独立，中国人的温和善良，最后变成典型而有趣的叠加。

对沙博理犹太人式的“精明能干”，李霞印象特别深刻。“有一次，他跟我谈到拖欠农民工工资的问题，他说，我觉得这个问题不难解决，为什么老解决不了？政府可以在每个公司成立时收取保证金一类的东西，如果将来拖欠工资，政府可以拿这笔钱先支付给农民工，然后再追究公司的责任。”

舒乙记得，沙博理办事情很讲约定，出书一定要有合同，合同的条文一定会亲自把关。“他懂得维护自

己的权益。遇到不依法办事的地方，他不习惯，就会跟人争执，但一般最后他是胜利者，因为他有道理。”舒乙觉得，沙博理在中国活得非常快，因为他得到了诸多尊重，同时又保持着自己独立自由的性格和思维方式。“他不是中国哲学培养出来非常中庸的人，相反，非常有原则，观点非常犀利。他不怕提意见，而且每次都能提建设性的意见。”“他根本不在乎谁的官大、谁的官小，有时候他身边坐了一个人尽皆知的大政治家，他会悄悄地问，这家伙是谁？他没有等级观念。”舒乙说。

多重身份又正是沙博理的優勢。“他的价值绝对不仅仅是一个外国人说中国话，他的离世使我们少了一位能给国际社会讲故事的大师。我们现在说的事国际社会还不太听得懂，不光因为讲故事水平本身不够，还因为我们需要更多了解对方文化。中国文化能在国际交流中走多远，一定程度上取决于你对外国文化了解多少。沙博理深深了解两边的文化，这是我们难以企及的。”第一次见到沙博理之前，周明伟已经专门读了沙博理翻译的作品，他把沙博理称作“大师”，沙博理却又一次用形象的语言重新表述自己。“他对我说，我不在乎大师这个名声，我希望是一座桥，它是能够沟通中文和英文之间的桥。通过这座桥，能让说不同语言、有不同宗教背景、有不同族群肤色的人都来看看中国风景，读读中国故事，听听中国声音。”周明伟说。

摘自2014年第45期《三联生活周刊》

角落里的向日葵



上小学起就是挂钥匙的孩子了，她接送南南上下幼儿园，洗衣、做饭、拖地，买东西……

甜莲子

10.生了儿子

娘只说了两句。第一，薇薇毕竟是女儿，以后是人家的人，你老了没有儿子是不行的。第二，沈家香火不济，人丁已然单薄，你非但没有为沈少生个儿子，还要流掉肚子里的孩子，也不知是男是女。若是个儿子，沈家老爷老太太在九泉之下是要生气责罚你的，你可担当得起？小九妹听了娘的话发怵。娘的话乍听似乎句句在理，唉，难道又是我不通人情世故一意孤行，只想着自己，伤了沈少的心了？可是，我实在不喜欢也做不好家务和带孩子啊。薇薇一个孩子已经够麻烦了。唉，为什么人家能轻轻松松的事，我做起来样样那么难？在娘面前，小九妹无地自容没了主意。

就这么反反复复，琢磨来琢磨去，加上沈少坚持要这个孩子，小九妹错过了流产的期限。还算老天有眼，第二胎生产顺利，竟被娘说了，小九妹生下个七斤重的胖儿子。沈少五十高龄喜得贵子，第二年又喜逢落实政策沈家领回了一笔抄家补偿费，可谓双喜临门。尽管金条只算了人民币九十六块一两，发还的古董只有几样嘉庆年间的字画，远远抵不上沈家“文革”失去的工厂金条股票古董的真正价值，可毕竟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末数目相当可观。沈少天天笑得合不拢嘴！

看着喜不自禁的沈少，小九妹暗自庆幸听了娘的话。多亏当初没有贸然打掉这个孩子，不然一定落得一辈子听他埋怨，婚姻关系势必终身蒙上阴影。她何曾料到此刻怀里的这个男婴日后会成为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人，陪伴她到老到死。

薇薇上小学了，有一篇作文“我的一家”她是这么开头的：“我们一家人在黑暗的清晨分手，我们一家人在黑暗的夜里相聚。我们没有在一起的白天。”和同龄人比，薇薇有着与她的年龄及不相称的责任和老成，还带着一丝淡淡的忧郁。薇薇从小就被要求懂事听话，为爸妈分忧。好好读书拿第一是必须的，照顾好弟弟南南做好家务也是她的责任。薇薇从

薇薇何尝不羡慕别人和爸爸妈妈一起逛公园，打球，看电影，上书店，学骑车，溜冰……可是沈少和小九妹已相继步入中老年，没精力也没兴趣陪自己玩。有一次作为奖励薇薇期末考试第一，沈少陪薇薇去看电影，看着看着他迷糊睡着了，还打起了呼噜。

小九妹唯一的乐趣和重要的精神寄托依然是看小说。她一看就忘了时间，希望可以一直躲在小说的世界里，逃避现实生活中的角色和责任，须臾片刻也好。小九妹从小的衣食住行生活起居一应由佣人服侍打点，在爹娘面前只有听吩咐管教的份。所以，和自己娘比起来，小九妹觉得自己好出一大截，绝对对得起薇薇。

薇薇刚上小学那阵子认识了新朋友，迷上了跳皮筋，用自己积攒的零花钱串了一条长长的橡皮筋。就是这么一点小小的乐趣也没有被接纳，爸妈没收了橡皮筋并禁止她在弄堂里和小朋友跳皮筋，因为“玩物丧志”会影响薇薇功课和照顾南南，不是好女孩的行为。

薇薇迷上了看小说。一回，薇薇读新来的《少年文艺》忘了煤气灶上煮着中饭，把锅子烧干了。爸妈严厉批评她，用沈家祖传下来的一条戒尺打手心作为惩罚。薇薇觉得自己犯下了弥天大罪，羞愧难当，懊悔不已。每一次惩罚后，薇薇总是很快就原谅了爸妈。爸爸告诉她“爱之深，责之严”的古话，薇薇深信爸妈对自己严格要求即是爱自己的表示。

薇薇从未怀疑过爸妈对她的爱，也无法想象父母之爱应该如何。看看外婆不也和妈妈说不上几句话，可是妈妈也没有抱怨过，还带着自己和南南经常去看外婆。在薇薇眼中，外婆是一个古怪冰冷的老太婆，常常一个人坐在藤高椅上抽着香烟发呆，薇薇就是亲近不起来。即使在薇薇出水痘的日子里，薇薇也一口回绝了爸妈让她白天待在外婆家的安排，而选择了在幼儿园的贮藏室看小人书独自熬过寂寞。爸妈的家庭出身不好，一辈子受苦，妈妈身体不好，做不了多少家务活就累了。你是大姐姐，照顾南南和帮忙做家务是应该的。沈少一直是这样教育薇薇的。薇薇很高兴爸爸把自己当大人看待，愿意信任自己委以重任，替爸妈分忧。

4.我伤害什么人了吗？

众人把比利推倒在红椅子上，却发现他直视着前方，目光恍惚。邓普西警官弯下腰查看椅子下面。“这儿有一支枪，他边说边用铅笔推出枪，史密斯9毫米手枪。”一位特警队员将电视机前的棕色椅子翻过来，找到了弹匣和一只装着子弹的塑料袋，但邓普西制止了他。“别动，我们只有拘捕证，没有搜查证。”他转向比利，“你同意我们继续搜吗？”比利只是茫然地望着他们。

克莱伯格警长知道查看屋里是否还有其他人并不需要搜查证，于是走进卧室。他看到在凌乱的床上扔着一件棕色运动衣，屋里乱七八糟，地板上到处都是脏衣服。他又查看了敞开的衣柜，发现唐娜和凯莉的信用卡整齐地摆在里面，还有一些从她们那儿拿来的零碎纸片；抽屉里还有一副棕色的变色墨镜和一个钱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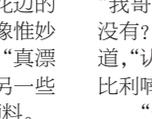
他把情形告诉了正在由餐厅改装的工作室里查看的博克瑟鲍姆。“你看看这东西。”博克瑟鲍姆指着一幅大型画像，画中的人物似乎是一位皇后或18世纪的贵妇，身穿蓝色镶着花边的华丽长袍，手捧着乐谱坐在钢琴旁。画像惟妙惟肖，下面的署名是“威廉·米利根”。“真漂亮！”克莱伯格警长说道，一边查看着另一些靠在墙上的画，以及作画用的刷子和颜料。

博克瑟鲍姆猛地拍了一下自己的脑袋：“唐娜说嫌疑犯指甲缝有一些油渍，现在我知道，他画过画。”米勒走近仍然呆坐在椅子上的年轻人：“你是威廉·米利根，对吗？”他看着她，目光迷茫。“不是。”他喃喃应道。“那些漂亮的画是你画的？”他点点头。

“那么，”她露出了微笑，接着说，“上面的签名不是威廉·米利根吗？”博克瑟鲍姆这时也走到年轻人面前。“比利，我是学校警卫队的博克瑟鲍姆，你愿意和我谈谈吗？”没有反应，也看不到凯莉描述过的飘忽不定的眼神。

“他拥有的权利，告诉他了吗？”没人回答。于是，博克瑟鲍姆掏出一张大声地念起来。“比利，你被指控在校园绑架女学生，能不能告诉我们事情发生的经过？”比利的眼睛向上望着，仿佛受到了惊吓。“发生了什么事？我伤害了什么人吗？”

二十四个比利



(美)丹尼尔·凯斯

“你说‘他们’会替你采取报复行动，他们是谁？”“希望我没伤害什么人。”

一名警官正要走进卧室，比利看到后立即叫道：“别踢那个箱子，你会被炸翻的！”“炸弹？”克莱伯格警长立刻问。“就在里面……”“能指给我们看看吗？”博克瑟鲍姆问。

比利慢慢站起来走向卧室，在卧室门口停住，朝梳妆台旁的一只小纸箱点点头。博克瑟鲍姆走过去查看，克莱伯格警长留下来和比利站在一起，其他警官则挤在比利后面的过道里。博克瑟鲍姆跪在小纸箱旁，透过纸箱盖的缝隙，看到了电线和闹钟之类的东西。

他退出房间，对邓普西警官说：“最好叫爆破小组过来处理，克莱伯格警长和我回警察局，比利和我们一起去。”

克莱伯格警长驾驶着警车，特警队的一名队员坐在他旁边，博克瑟鲍姆和比利坐在后座。一路上，比利没有回答有关强奸的问题。由于手铐在背后，他身体向前倾斜着，情绪沮丧，口中还断断续续地说着：“我哥哥斯图尔特已经死了……我伤到别人没有？”“你认识那些女孩吗？”博克瑟鲍姆问道。“不认识那位护士？”“我母亲是护士。”比利喃喃地说道。

“告诉我，你为什么要到大学校园里寻找下手对象？”“德国人会追杀我。”比利，说说发生了什么事好吗？是不是护士的长发对你很有吸引力？”比利瞪着他：“你这个人真奇怪。”然后又说：“妹妹要是知道了，会恨我的。”

博克瑟鲍姆不得不放弃了。他们回到了警察局，一行人自后门上三楼进了审讯室；博克瑟鲍姆和克莱伯格警长则走进另一间办公室，帮助米勒警官准备申请搜查证。

11点半，贝塞尔再次向比利说明了他拥有的权利，并询问他是否准备弃权。比利只是睁大了眼睛望着他。

贝塞尔说：“比利，你听清楚了，你强奸了3个女孩，我们想知道事情的细节。”“是我干的？”比利问道，“要是我伤害了什么人，我很抱歉。”说罢，比利便不再吭声。

贝塞尔将他带到四楼的鉴定室，打算取他的指纹并拍照。